

#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---

闽卫人函〔2021〕346号

##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2021年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福建考区 违纪违规人员处理情况的通知

各设区市卫健委、人社局，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、党群工作部，省直属各单位，福建医科大学、中医药大学、厦门大学、厦门医学院各附属医院，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〇医院、武警福建总队医院，福建省福能集团总医院：

2021年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于4月10、11、17、18日在全省10个考点进行。福建考区各级考试主管部门和考试机构高度重视、缜密组织，考试工作顺利完成。考试期间也发现个别考生违反考试纪律。根据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1号）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在2021年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违纪违规的陈声声考生（具体见附件）给予相应处理，并将处理情况通知相关单位。

请各地、各单位加强纪律教育，采取有效措施，严肃考风考纪，切实杜绝类似问题的发生，确保考试公平、公正。

---

附件：2021年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福建考区违纪违规  
人员处理情况

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1年5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## 2021 年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福建考区违纪违规人员处理情况

序号	考点	准考证号	姓名	工作单位	报考专业	违纪情况描述	31 号令的违纪类型	处理结果
1	漳州	35042120900035	陈声声	漳州市芗城区东铺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康复医学治疗技术(师)	在“相关专业知识”科目考试过程中,携带手机进入座位经提醒仍不改正。	携带通讯工具、规定以外的电子用品或者与考试内容相关的资料进入座位,经提醒仍不改正的。	当次该科目考试成绩无效